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0-126

债券代码：112625 债券简称：17 信邦 01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7信邦01” 回售结果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发布的《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2020 年 10 月 27 日、2020 年 10 月 28 日发布了《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 信邦 01” 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09）、《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 信邦 01” 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10）、《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 信邦 01” 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11）。

根据《募集说明书》设定的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2020 年 10 月 26 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仅限交易日）选择将其所持有的“17 信邦 01” 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 100 元/张（不含利息），回售资金发放日为 2020 年 12 月 7 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7信邦01”本次回售数量为3,000,000张，回售金额为300,000,000元（不含利息），本次回售后剩余未回售数量为0张。

公司已于2020年12月3日前将本次“17信邦01”回售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足额支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并将于回售资金发放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

本次回售为全额回售，实施完毕后，“17信邦01”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摘牌日为2020年12月7日。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